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鄭相玫

電話：03-3322101#7336

電子信箱：1004429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美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603164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60316443_Attach01.pdf、1060316443_Attach02.pdf、1060316443_Attach03.pdf)

主旨：有關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傑出校友推薦相關資訊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106年12月19日屏園中總字第1060005629號函辦理，並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人事室 107/01/02 14:17



1070000018

有附件